## 山东大学教师在职申请博士后研究协议书

甲方: 山	山东大学					
Z	乙方所在院部:					
乙方: _		(博士后	开究人员)			
乙方	万向甲方申请到			(博士	后站名和	尔)在职从
事博士后	台研究工作,时	间自 年	月起至	年	月止。	甲、乙双
方在平等	等、自愿的基础	上,约定如	下:			
一、	甲方按在职职.	工的有关规定	对乙方进行	管理和考	核,并根	{据考核结
果及有关	长文件规定负责	乙方的工资	及相关待遇。			
_,	甲方委托乙方	所在院部负责	<b>员乙方在职从</b>	事博士后	5研究期1	间的考核、
管理和机	目关待遇的落实	工作,积极,	关心乙方的工	.作、学	习和生活	状况。
三、	乙方做博士后	研究工作期间	可,不得转移	在甲方的	的档案等,	人事关系,
服从乙之	方所在单位的工	作安排,完成	成规定的工作	量。		
四、	乙方完成博士	后研究出站后	, 必须按时	回甲方报	到,并服	从工作安
排, 服务	<b>务期为五年。如</b>	1乙方系在职	攻读博士学位	立服务期	内人员,	其博士后
出站服务	多期与在职攻读	博士学位服务	<b></b>			
五、	乙方如果不按	规定回甲方工	作,应全额3	返还在职	攻读博士	学位期间
和做博士	上后研究期间甲	方为其所支	付的全部薪酉	11、福利	等一切费	用,并交
纳未满月	<b>设务期违约金</b> ,	每年一万元	。乙方如果不	、满服务	期内调离	i, 每满一
年工作,	减免以上所有	费用的 20%,	不满一年按	:月折算。		
六、	本合同由甲方	、乙方签字后	生效。其他是	未尽事宜	,由甲乙	方协商解
决。						
甲之	方委托代理人签	字:				
学校	· 文 <b>:</b>		乙方所	在院部:		
	年 月 日	(盖章)		年 月	日 (院音	『章)
乙之	5签字:					

年 月 日